



寻找人间的暖与爱

■张佐香

“如果你来找我，我不在，请和我门外的花坐一会儿，它们很温暖。我只记花开不记人，你在花里，如花风中。”轻声吟诵着汪曾祺先生的文字，在我心里，繁花绽放，想念汪先生了，去高邮，想把他曾经走过的路走一走，寻找人间的暖与爱。

汪先生的文字是水亦是火，盎然灵慧，泽被万物，滋养人间、温暖人间，也照亮人间。高邮，因为有汪先生而荣耀无比。车到高邮，举目四顾，街道上车水马龙，人来人往。我穿过宽宽的街道，走向窄窄的青石小巷。小巷是清洁的、清静的、清凉的，与那些闹市相比，更能寻访到汪先生的足迹。路是青石路，由一块块青石板编成的，就像一张张纸叠在一起缝成了一本清雅厚重的书。青石板的纤维里有斜盘扣的长裙曳地的复古气息，一步一摇，将脚下的阳光拨弄出道道波纹。青石板的纹理里有结过南瓜的青藤，开在篱笆墙上的蔷薇，门上插的艾叶，还有很轻的清风，很软的湖水，很响亮的呼唤和无论如何也洗不净的琐细尘埃。我在汪先生故乡又深又长的小巷静静地走着，我猜想许多年前，汪先生也走在这条巷子里，他遇到了碧绿的莲蓬、青萝卜和五彩缤纷的花儿，一定会无限深情地凝望；遇到了小贩们叫卖的豆腐脑、洋糖发糕、炸炒米、甜酒酿，一定会无限欣喜地品尝。

我走进一条临街的巷子，巷子里有一户人家，堂屋敞开着，一览无余。老人和孩子正在做着日常中各自该做的事情，扎着羊角辫的小姑娘端正坐在桌前专心致志地写作业。面容清瘦的爷爷守着卖杂物的小店。我被这户人家门外墙根种的一些豌豆吸引了。碧绿的豌豆苗已经开花了，洁白的花朵在春风中轻轻地摇曳，散发出淡淡的清香。我想起了汪先生写的《豌豆》。老人见我停下脚步看他的豌豆，轻轻地走出了家门，微笑着对我说：“姑娘，你也喜欢豌豆？”我说：“汪曾祺先生也喜欢豌豆。”老爷爷的眼中有了异样的光彩：“姑娘，你也喜欢汪曾祺？”老人突然双目半闭，眼神很静，像在想事情。过了几秒钟，他悠悠地想，慢慢地说，向我讲起了一个关于豌豆的故事。

汪曾祺夫妇曾经被下放农村，他们在院子里的墙根种了一些豌豆。过了些日子，豌豆开出了洁白的花朵。汪先生被豌豆花吸引住了，他欢喜地找出了纸和笔，心无旁骛地画起豌豆花来。汪先生聚精会神地画画儿，洁白的豌豆花后面有一双黑亮的眼睛在凝视汪先生。这个凝视汪先生画画的人是刚刚刑满释放的“村霸天”。“村霸天”被汪先生的画吸引了，他的眼神已经没有昔日的冷漠和仇恨，这时却露出了欣喜和柔和的光芒。后来汪先生才知道，他种的豌豆苗密密麻麻地爬满了“村霸天”的后窗户。汪先生和他攀谈起来，表示歉意。“村霸天”低眉顺眼地说没事，并且请求汪先生送他一幅画，汪先生让他随便拿，他拿了那幅豌豆花，贴在自家堂屋中央。汪先生和“村霸天”成了朋友，而“村霸天”一改恶习，常做善事，村里人惊奇且赞叹不已。临别时，老人意味深长地说：“汪先生已走了好些年，但他的豌豆已种在我们心里，豌豆花也开在我们心里了。”

沿着老人指点的路线，我走进了一家名为“汪氏家宴”的饭馆。这家具有高邮特色的饭馆有好几十道菜，光数目就能把人唬住。这家饭店很得高邮菜的精髓：选料严格，刀工精细，主料突出，注重本味，讲究火工，浓而不腻，造型别致，鲜淡平和。菜的品相有的看起来花团锦簇，有的清新怡人。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了汪先生写过的《豆腐》《虎头鲨和昂鱼》《端午的鸭蛋》等作品中的食物。“汪豆腐”的做法如汪先生所写：“豆腐切成指甲盖大小的小薄片，推入虾子酱油汤中，滚几开，勾薄芡，盛大碗中，浇一勺熟猪油，即得。”精致的汤碗里盛着“汪豆腐”，品尝一口，豆腐嫩，虾肉鲜，猪油香，一点点酱香味一激，豆腐香和猪油的香味各自都浓郁了起来，真是好滋味。昂刺鱼用来余汤，汤白如牛乳，肉嫩鲜美。汤不宽不紧，鱼肉不满不损，大有软硬兼施的瘦劲和鲜嫩丰腴的口感之妙。汪先生认为名厨必须要有丰富的想象力，要不断创新，做出新味来。我有幸品尝到了“汪氏油条”，油条被剪成了一段一段，中间嵌入拌有榨菜、葱花牛肉末，再放到油锅里煎，捞出来，蓬松酥脆，满口留香。高邮咸鸭蛋果然如汪先生所言，质细而油多，蛋白柔嫩，筷子头一扎下去，红油就冒出来了，鲜嫩的蛋白和咸香的蛋黄组合，成全了味觉感官最美的享受。店主人又向我推荐了凉拌萝卜丝。一盘凉拌萝卜丝，留存了萝卜的原汁原味，又添加了香菜辅料香味。举箸下去，如触一团缠绵心事，挟起来丝丝透明，送入口中，技艺精湛地体现了脆、嫩、爽、滑等不同口感的品质。想起了汪先生的散文《萝卜》，他从从容容，娓娓道来，谈及故园萝卜如何如何，说北京人用萝卜片余羊肉汤，味道如何鲜美。又写到他亲自下厨做干贝炖萝卜，吃得客人赞不绝口，说天津人吃萝卜要喝热茶，这是当地风俗。一直写到“日本人爱吃萝卜，好像是煮熟蘸酱吃的”。世间所有的食物在他眼里都是佳肴。读汪先生的文章真是美餐一顿的享受。

汪先生的文风犹如他故乡高邮的佳肴一样，表象自然而内里斐然，渊博的知识与典故如同拈花一笑，在不求深刻而自深奥中显示丰厚厚重的简洁雅致，这也是出于绚烂至极归于平淡的写作境界。在中国老一辈作家中，沈从文先生和汪先生的文风最为接近。沈先生和汪先生是精神上的同乡，像中国画，追求的是神韵上的相似。这样的同乡情，宽阔深厚，忠诚庄严，在遥望与抚慰中，打捞一寸寸沦陷在岁月里的尊重与懂得。彼此能有一个精神上的同乡，互相映照与呼应，沈先生和汪先生都是幸运的。

中国有古语说“得山水清气”，说“地杰人灵”，那是有道理的。湘西凤凰的山水滋养了沈从文先生的心灵，他善良、温和，感受灵敏、内心丰富，隐忍静思，这就保证了他作品的阴柔性、温暖性、唯美性和神性。在文章气象上，汪曾祺先生文脉沿袭沈从文先生，但底色是欢喜与天真的，宁静、松软、茂盛，如一江春水向东流。汪先生作品中氤氲的水汽源于他故乡的高邮湖。寻访汪先生的足迹自然要去领略高邮湖的真面目。高邮湖水是平静的、深邃的。湖面微微地泛着涟漪，湖水像翡翠一样碧绿。满目的芦苇从地平线的天际处漫过来，是一种没有边际的逃逸，那一大片漫无边际的绿色让人恍入梦境。芦苇丛边有野鸭在尽情地嬉戏。几位花季少女结伴在湖边游玩，她们把面盆放在湖边的湿地上，供湖边的动物们食用。走进高邮湖，仿佛走进了汪先生最具梦境意味的《受戒》。汪先生自己在这篇小说最后的落款上，就明明白白地写着“写于四十三年前的一个梦”。汪先生的灵魂在梦里飞跃过热闹的尘世，来到湖边，看到一只船在等他。他在《受戒》里按照自己的意愿，让自己的灵魂与名叫英子的女孩子将这个梦永远延续下去。汪先生在文学的世界里寻求知音、寻求灵魂的归宿，寻找人间的暖与爱。最后他让灵魂与英子一起飞快地划进了到处是紫灰色芦苇、通红的蒲棒和盛开野菱角的小白花的水芦荡深处。爱和美丽编织的梦境才是汪先生的灵魂真正意义上的家园。

拜访过高邮湖，高邮湖也见证过我。我的心田仿佛成了那滩滩绿水的河床。裹挟着高邮湖湿漉漉的水汽，去寻访汪曾祺纪念馆。首先映入我眼帘的是汪先生的照片，他微微抬头，双目炯炯有神，像在极目远望，又似在沉思遐想，神情温和而执著。文学馆里的大量图片和各种印刷精美的汪先生著作，讲述了他起起落落的一生。汪先生经历了人间的种种苦难，但是世间所有的不平到他笔下尽化恬淡。在他的作品里，我读到了却是如诗如梦的温情，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给人间送小温”。只有善良和宽宏的作家才能写出温暖的作品。一位备受伤害的作家，却能写出温情如梦的文字去抚慰众生，我想这就是中国文化人的一种追求梦想而百折不挠的传承精神吧。

汪先生带着他一生的梦离开了这个世界，但他的《受戒》《大淖记事》《异秉》《人间草木》《四方食事》等小说散文集却永远地留在了这个世界上。汪先生的作品是滋养世世代代人们心灵的文学经典，是心灵世界的至真至善至美。汪先生写的是人们日常生活状况，探寻的是关于人的最为根本意义上的爱、真、美，他的作品才具备了生命力。

汪先生认为，写作就是写语言，作品的魅力首先在于语言。语言是人类的精神家园，语言当然很重要。汪先生的文字永在，我们的阅读也永在，无论白天和夜晚，手执一卷，随着他笔下轻盈流动的笔墨意象的展开，心灵渐渐变得宁静、温暖和喜悦。



窗外繁花 ■单 楠

岁月忽已晚

■马 健

周末，初中同学聚会，大家从天南地北四面八方归来，相聚在学校旁边的酒楼上，好不热闹。

大家一边寒暄，一边聊着过往。不知是哪个有心的同学，竟然带来了一张初中毕业照。照片微微发黄，还有皱纹，却抵挡不住我们青春的笑脸。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讨论起来，“那是李兰”“那是张霞”“那是……”由于时间过于久远，有些同学已经忘记叫什么名字。幸而那个有心的同学把每个人名字写在照片的反面，我们对名字找人，同学与名字终于都对上了号。大家唏嘘不已，那年毕业才十多岁，现在已经四十多岁，一晃眼三十年就过去了。

“岁月如歌，唤醒心中的梦想与回忆；诗意流转，勾勒出生活的美好与善良。”看着眼前这些青春不再的老同学，我想起了丰子恺先生的散文集《岁月忽已晚，灯火要人归》里的话，内心十分感慨。书中内容充满温情、智慧与哲理，引领我们在优美的文字中体会到丰子恺先生的独特人生观。

“还记得，我们结伴去操场上做操，经过小卖部闻到包子香，我们一个人吃了一个包子再去做操，后来被班主任发现批评了……”

“我还记得有一次，作业忘记写了，还好到学校比较早，把你的拿来直接抄了，谁知道被老师当场抓住……”

大家纷纷聊起学生时代的往事，记忆犹在，是那么好笑与难忘。大家都在拼命寻找那些逝去的回忆，但总是若隐若现，略显模糊。也许一切都藏在岁月里了吧。我们在一起吃着饭、喝着酒、聊着天，感慨最多的还是这次聚会十分必要，能够在有生之年聚集这么多同学，是多么美好的一种缘分。下一次聚会不知何年何月，更不可能这么齐全，所以要珍惜今天的美好时光，缘分让大家成为同学，也成为大家如今相聚的理由。

人生苦短，却也精彩纷呈。春光的灿烂，岁月的风情，都被编织成绚丽的彩虹，高挂在我们每个人的心空。

烟火易逝，无情的时间也是如此，毫不留情地将我们抛下。有一瞬间，我们还有所希冀，毕竟那是我们朝夕相处的烙印，可惜时间仍是无情地将我们最后一点希望消磨殆尽。伸出双手想要抓住那一缕如烟的光阴，只怕是流沙，握得太紧，漏得越快。最后只留下“何处合成愁，离人心上秋”的无可奈何之感。

难怪从古至今的文人骚客无不感叹时光飞逝，只得“浑欲不胜簪”的衰老容颜。伤春悲秋之态，也许是因为岁月不饶人幻化而成的吧。

曾记否，我们宛若幼时无忧无虑的姿态，那时不用忧愁浮世事，只有我们无所拘束的身影和回荡在广阔天地间的银铃般爽朗的笑声。而如今，我们分散各地，只剩下对曾经的回忆，唯愿时光能够停在那无忧的一刻，不要走，不要带走我们这一刻无比珍贵的相聚，再让我们守住心头那一弯明月，不被时光磨平了棱角，失去原有的赤子之心。

要开花落又一年，树犹花谢岁月去。要想人生少留遗憾，就得及时采取行动，比如为父母尽孝、陪伴孩子长大、兑现自己的承诺、朝自己梦想努力等。只有不断将想法付诸实践，才不会无端生出“又是一年将过眼，如何两鬓不成丝”的喟叹。



农村往事：生缸补坛子

■顾玉高

我父亲有一门手艺叫“生缸补坛子”。由于父亲的这一手艺，当年家里铁锅、水缸等坏了都是补的，甚至连吃饭用的碗和碟子也是补的。

依稀记得小时候家里有个大水缸裂了一条口子，水从口子里向外漏，后来父亲把它补好，又用了好几年。补缸一般需要两种材料，一是从铁匠铺买来的“铁巴子”，其分为两寸长、一寸宽的小铁块，两头下面有两根瓜子；二是铸铁碎渣子，这是父亲从农具厂要来的。

有了以上两种材料，父亲就可以补缸了。先是用工具在水缸裂口两侧钻几个平行小孔，钻孔数量要根据水缸裂口长短而定；再把“铁巴子”两头的瓜子打进平行小孔，瓜子穿过小孔要超出水缸内壁二寸多；最后用锤子将瓜子砸弯在水缸内壁。上“铁巴子”横在裂口上，两头的瓜子钻进缸壁小孔，十分牢固。如果出现瓜子钻进缸壁小孔仍有缝隙的情况，父亲会用铸铁碎渣子兑水灌进去，还会用锤子和凿子将水缸外壁的口子凿宽一点，形成宽半寸、深度为缸壁三分之一的口子，然后用铸铁碎渣子兑水将口子抹平，由于铸铁碎渣子和水接触后会生锈，这样水就不会漏出来。父亲将这种补缸方法称为“生缸”，我至今不知为何？我猜，铸铁在当地叫“生铁”，用铸铁碎渣子补缸，因此可称“生缸”。对不对？犹未可知。

小时候，家里铁锅出现裂口，父亲也可以修补。补锅同样需要两种材料，一是从铁匠铺买来的圆铁钉和有孔铁片，二是黏土。父亲先在铁锅裂口上打几个小孔，又将圆铁钉的内面和有孔铁片的外面分别抹上黏土，再将圆铁钉从铁锅里面穿过小孔，最后将有孔铁片抹上黏土的一面朝锅底放进圆铁钉里面，最后将露出有孔铁片并在一侧的半寸长的钉子扳开，顺着锅底底面向外锤砸平，这样锅就补好了。补碗和补碟子也是一样的方法。

父亲多年走村串户为人们“生缸补坛子”，也为家里挣些零用钱。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大幅提高，铁锅、水缸以及一些日常家用的坛坛罐罐坏了就被扔掉，然后换成新的。父亲“生缸补坛子”的手艺渐渐无用武之地，濒临失传。即便如此，父亲“生缸补坛子”的情景始终珍藏在我的记忆深处。



他是“70后”还是“80后”的代表？

■王新鑫

在长篇小说《耶路撒冷》里，徐则臣给笔下的主人公初平阳安排了一个活儿，写作“我们这一代”专栏文章，专门写“70后”这一代人。徐则臣生于1978年，这一年也是中国历史上的重要一年，翻天覆地的变化在这一年落下重要的注脚，所以，他是一位“70后”，但是在“70后”翘起来的尾巴上。翻看他的作品，看他描摹的时代以及求学、工作、生活等经历，又会给许多“80后”产生强烈的共鸣和共情，因此也可以把他当作“80后”的代表。时代和年代的划分本就十分模糊，没有具体到泾渭分明的时间节点，徐则臣的作品里既充满了属于“70后”的稳重，又兼及“80后”的开放，这是一个中间人的状态。在20世纪70年代迈向80年代的过程中，徐则臣伴随时代成长，然后兢兢业业地扮演着记录者的角色，开始书写世纪之交的故事。无论是“70后”，还是“80后”，甲辰龙年到来的时刻，都已是中年人的角色，得意者失意者共同在潮流中“褪色”着，也可以说沉定下来。

我们淮师中文的人对徐则臣有个颇为一致的印象，那就是我们会说：“他怎么一点都没有变呢？”“他看上去没有什么变化啊？”外表上，徐则臣的变化不算很大，内心，当然超过了千山万水。他刚刚做我们的写作老师，兼任系里的团委书记的时候，同学们看他就自有一种少年老成，但二十多年过去了，“老成”的徐老师似乎“涛声依旧”。他保持着对世界的好奇心，对人性的敏感觉察性以及在世俗和理想之间的过渡性，他是那个中间人状态的中年人。中年人，当然是这个时代的中坚力量。

一个作家在长篇小说里安排的若干篇专栏写作不是无病呻吟，也不是故意延展笔墨，借由初平阳之笔，作家让他在专栏里“发声”，也间接是替自己“发声”，他要在这些文字里埋下意义的种子，而在意义浮现之前，意义两个字艰难沉重。因此，你可以想到，无论是对于专业作家还是对于业余码字者，将你人生的经验和意义二字挂钩，你就有了一种代言的可能。你在对自己的人生进行沉淀式总结，也对你自己所处的时代进行直观感受和间接表达。那么这个时候，一个人就是一个时代，或者说一个时代的断层。主人公初平阳就在这断层中间，作者徐则臣也如此。

徐则臣给《耶路撒冷》里的专栏安排的标题是《到世界去》《一半是海水，一半是火焰》《这么早就开始回忆了》《夜归》《第三十九个平安夜》《我看见的脸》《凤凰男》《恐惧》《时间简史》《你不是你》，一共十篇专栏文章，对应十一个人物标题，不遗余力地列出题目，因为作家在有意创

造这种疏离，现实中的人们以人名为题出现在故事里，专栏的文章在自觉进行一个作家的疏离性文本呈现，故事和专栏之间呈现着紧密的互文性关联。读者在小说阅读的时候产生的疑问可以进一步在主人公的专栏里找到答案，专栏里所叙述的生活事实又铺排在小说的故事延展中，读者既可以看到专栏里那个收效的、理性的、不停地归纳总结的主人公，又能够看到故事里那个张扬的、感性的、投入在火热生活里的主人公，二者的参差构筑的同性和反差性给了读者阐释性的空间。

专栏文章的叙述者从各个角度“敲打”生活，他在时代里吸取滋养，又在专栏里释放时代病症，从上世纪80年代、90年代的小地方生活到千禧年以后的大城市发展，蓬勃、机会、挑战、财富；出走、焦虑、恐惧、嫉妒……专栏像个情绪候流转箱，把叙述者经历过的、目睹过的、听闻过的种种以自我叙述的方式呈现，然后又一再强调，这些文字都是虚构的，这不过是时代大潮里的一个倒影，是叙述者“挣钱”的一种方式。读者如果看不到小说的故事，仅仅看字字一号的专栏文章，也能够靠着想象力拼凑出主人公的前半生，且能够在并不波澜壮阔的前半生里看到许多“70后”“80后”的生活场景。在时间和空间的前行平移里，与徐则臣同龄的读者们总是能够目标准确地找到曾经属于他们的某个时空，其他年龄段的读者们则在想象中摸索那个年代的脉搏。人生最盛年的部分，就在这专栏里松松地裂开了皮囊，专栏的读者和故事的读者甚至可以完全不同，然而专栏的作用在作家下笔的时刻就已经铺垫完毕，那是一个正式的篇幅较长的注释，是时代的“汤底子”，是与生俱来、相辅相成。

在故乡“淮海”的一个酒吧里，昏暗的灯光下出现了作家初平阳的这33篇专栏文章，千里之外，曾经的恋人读者将它们做成了剪报，用以诉说相思，促成另一种方式的“见字如面”。这是徐则臣特意安排的一个情节，也可以说是带着自恋情结的情节。当这专栏一字排开的时候，可以看到作家的骄傲，字字跳动，仿佛在说：我没有辜负这个时代，我记录着时代的变迁、追溯着时代的来源。

法国诗人瓦莱里说：“仅仅对一个人有价值的东西是没有价值的，这是文学铁的规律。”一个作家的作品只有跟他的时代产生密切的勾连，才能在烟波浩渺的书架上占有一席之地。伟大的时代没有允诺让每一个记录者都成为作家，但作家一定在用不同的方式记录时代，在徐则臣的《耶路撒冷》里，他安排了作家去记录，套娃式的叙述就是他对于时代的引用，也是他对自己所处时代的最大敬意。